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收到赛领基金退回的减资款 10,210.85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投资参股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领基金”），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 2015-005 公告）、（临 2017-050 公告）。公司合计投资赛领基金 47,800 万元人民币，占赛领基金的股权比例为 4.4395%。2019 年 5 月 28 日经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股东会（年度）会议各方股东审议一致决定，将赛领基金的注册资金由人民币 901,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801,000 万元，赛领基金各股东按照其各自股权比例相应减少其对赛领基金的实缴出资。减资后，公司所持赛领基金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2019 年 9 月公司已收到赛领基金退回的减资款 4,439.50 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 2019-079 公告）。

2020 年 1 月 31 日，经赛领基金 2020 年第二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同意将赛领基金的注册资金由人民币 801,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571,000 万元，各股东同比例减资，减资后，公司所持赛领基金的股权比例依然保持 4.4395% 不变。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收到赛领基金退回的减资款 10,210.85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